

车辆安全管理制度（精选 14 篇）

管理制度的含义

管理制度是组织、机构、单位管理的工具，对一定的管理机制、管理原则、管理方法以及管理机构设置的规范。它是实施一定的管理行为的依据，是社会再生产过程顺利进行的保证。合理的管理制度可以简化管理过程，提高管理效率。

管理制度重要性

没有规矩不成方圆，没有制度管理就没有约束。在实际的管理当中我们发现，当团队在十个人左右的时候，靠的是管理者的人格魅力，只要有一个有能力、有魅力的领导者就可以玩的风生水起。但是当团队到几十个人、上百人的时候，靠的就是制度管理，只有制度完善才能更好的约束人的行为，规范人的行为，才能管理规范。

车辆安全管理制度（精选 14 篇）

随着社会一步步向前发展，很多情况下我们都会接触到制度，制度一般指要求大家共同遵守的办事规程或行动准则，也指在一定历史条件下形成的法令、礼俗等规范或一定的规格。拟定制度需要注意哪些问题呢？以下是小编精心整理的车辆安全管理制度（精选 14 篇），欢迎大家分享。

车辆安全管理制度 1

第一条、为进一步规范文化厅系统车辆安全管理工作，确保行车安全，结合文化厅系统实际，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文化厅系统车辆安全管理实行“谁拥有、谁负责”和分级管理的办法，各单位自行管理好本单位的车辆。

第三条、各单位要制定车辆安全管理制度，确定专人负责车辆管理，做好经常性的车辆检修、保养和驾驶人员的安全教育工作。

第四条、实行节假日车辆封存制度。节假日期间，各单位除因工作需要保留公务用车外，其他车辆全部封存。

第五条、驻乌鲁木齐市区的区级文化单位节假日期间严禁车辆外

出，特殊情况确需外出乌鲁木齐市区的，须经文化厅主要领导同意后
方可出城。未经允许擅自出城的，要追究单位主要领导和相关管理
人员的责任；造成安全事故或者经济损失的，将按照相关规定给予纪
律处分。

第六条、实施严格的车辆派遣制度。各单位要结合实际，制定具
体的车辆派遣制度，做到凡出车必须履行派遣手续，严禁公车私用。
因公车私用引发的一切后果，由单位领导、车辆管理人员和驾驶人员
承担责任。

第七条、驾驶员安全行车规范

（一）驾驶人员要经常观察和检查各种仪表和报警装置，通过嗅
觉感察异味，及查明油路、电路、传动装置、离合装置有无故障，发
现异常现象应及时排除或处理。

（二）驾驶人员要经常对车辆进行检查，特别是长途行车，要注
意检查灯光、转向、制动及轮胎磨损程度。

（三）严禁酒后驾车，包括含酒精的饮料。

（四）长途行车要防止疲劳驾驶，出现打瞌睡现象要及时停车休
息，待精神恢复后再行车。

（五）严禁强行超车、超速行驶，保持安全车距。防止追尾事故
和爆胎事故的发生。

（六）严格遵守高速公路行车规定，严禁超载、超重、超宽、超
高行驶。

（七）冬季冰雪路面行车，保持安全车速和车距。注意防冻及润
滑油的加注或质量状况。

（八）对车辆门锁及防盗装置应经常检查，防止车辆被盗事件的
发生。车内严禁存放箱包等物品，如需存放，驾驶员不得离车。

（九）行车时要集中注意力，眼观六路、耳听八方，宁停三分，
不抢一秒，确保行车安全。

（十）正确估计自己的驾驶技术，防止骄傲自满情绪。严禁开
“赌气车”、“英雄车”、“情绪车”，礼貌行车、谦让行车。

（十一）端正工作和学习态度，对安全教育、行车规定牢牢记在

心中，要坚决克服麻痹思想。

（十二）驾驶员都要正确对待自己，客观评价自己，清醒认识自己，充分认识到自己的工作责任重大，时刻牢记驾驶职业的危险性和危害性，时刻牢记交通事故血的教训。

（十三）牢记爱车、守纪、安全、节约的原则，争当优秀驾驶员。

第八条、对驾驶人员酒后驾车、公车私用、将车辆交由他人驾驶、无故不出车、随意停放车辆和违反其它管理规定的，各单位要从严从重处罚。情节严重的要调离工作岗位，安排脱产教育，属于单位自聘人员的要解除劳动合同关系。

车辆安全管理制度 2

一、引言

车辆安全管理是一个系统性的理论与实践问题。车辆安全管理集人、车、路、环境等要素于一体，任何一环的失控，都可能导致车辆事故的发生。因此，必须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自觉总结与运用相关方法，努力提高车辆安全管理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安全发展理念涉及到问题的分析及对策。只有在分析问题的基础上，提出解决的对策与方法，才能有效地指导安全管理实践。

二、车辆安全管理中的常见问题

车辆安全管理在各单位的管理诸事项中占据特殊位置。因为它事关重大，往往关系到生命财产的安全。目前看来，在车辆安全管理中存在着一系列的问题。这些问题是各种安全隐患的直接推手。凭笔者多年的安全管理经验来看，这些问题主要表现在如下几个方面：

1. 过于看重经济效益，淡化安全意识。

这一问题在一些单位的管理层表现甚为突出。市场经济注重竞争、效益，单位管理层必须考虑单位的经济效益和竞争力。这个时候，可能会采取划块的管理方式。也就是说，经过组建实体，划小经济核算单位，实现自负盈亏。于是，汽车作为单位的交通工具，也实行分散管理、使用的方法。应该说，从单位工作实际来讲，这是符合实际情况的，它调动了各个部门的生产与工作积极性。但是，汽车作为特种工具，在这一过程中可能面临不少问题。比如说使用权与管理权的变

化，就容易导致职责的空缺，造成管理上的真空。

2. 过于关注短期效益，容易导致车况欠佳。

这一问题主要出现于各用车单位。车辆作为国家财产，在表面上与个体经济利益无关。于是，一些人员在使用时产生了不良思想：只管使用不管维修，以尽可能地减少花销。这就埋下了安全隐患。再者，管理层在人员配备上一般从严掌控，以减少单位开支。这也可能导致车辆检查人员的匮乏。

3. 相关工作落实不到位。

车辆作为特种工具，上级部门一般比较重视。但是，上级关于加强汽车运输安全管理的要求往往得不到落实，很多单位都流于表面，做形式文章，仅仅只是应付一下。很多时候，一些单位只是办理一下证照、审验手续，发放一些学习材料，以此当成是对上级精神的贯彻。部分司机因此放松、懈怠，容易导致相关事故的发生。

4. 责任意识的淡漠。

这主要体现在车辆的挂靠方面。单位员工及其子女购买的车辆，都挂在单位。在审验时，他们的执照都入了单位的户头。但是这些车辆的情况，单位并不了解，很难进行情况追踪。如果出现事故，相关连带责任又必须由单位承担。

三、车辆安全管理的对策与建议

车辆安全管理是一个系统性的理论与实践问题。在具体的工作中，必须针对相关问题，提出解决的方法与对策。安全意识淡化、车况令人担忧、工作落实不到位等是车辆安全管理中经常出现的问题。针对这些问题，提出了较为具体的应对之策。

1. 要求加强车辆安全管理教育。

安全教育包括驾驶员教育、对违章及肇事驾驶员教育、日常性和节日安全教育、季节性安全培训教育、事故案例教育以及以人为本加强安全责任感教育等。驾驶员的教育管理是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的源头管理。要每周进行思想作风纪律和遵守交通法规教育，每月进行作风纪律教育整顿，力求使驾驶员时刻绷紧安全行车这根弦。有时甚至要小题大做，对驾驶员出车中发生的点滴失误和差错，举一反三，抓

住不放，以消除驾驶人员的麻痹心理，做到防患于未然。同时，要及时抓好随机教育，坚持把思想工作做到行车途中和每辆车、每个人身上，不让一个驾驶员带着思想问题上路。加强安全教育并不与重经济效益相冲突。在短期看来，相关教育将消耗不少时间与精力，但长期来看，它将是安全生产、工作的基本保障与前提。因此，各部门在安全教育方面要步调一致，齐心协力。

2.要加大预防力度，健全相关制度。

要预防安全事故发生，根本上需要制度的健全。只要有了严格的制度约束，一些随意、放纵的行为将得到有效的控制。从安全管理方面明确管理职责，无论单位采用什么样的管理模式，车辆怎样使用，单位要落实人员对车辆实施管理，要落实车管人员的责任。也就是说，无论是什么人使用车辆都要树立起责任意识。同时，要建立较为完善的财务制度。车辆的正常修检，要正规化、常态化，确保车辆的良性运行。这样可以有效防止一些人员只管使用、不管维护的做法。

3.落实汽车运输安全责任制。

针对上级的相关要求，要切实有效地执行贯彻，不做表面文章。各单位在制定安全目标责任制时，要进一步落实到司机个人。同时要明确规范司机个人的工作行为，明确奖罚界线。尤其是对安全事故，司机要按照所负责任的大小和经济损失比例进行赔偿。只有这样，才能提高司机个人的安全意识，切实做到不违章行车。加强教育、培训，提高司机队伍的素质，是搞好车辆安全管理的基础。任何一个单位，要想行车安全，其司机队伍的素质都是至关重要的。这要求司机不仅业务过硬，还要具备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具有吃苦耐劳的敬业精神。

4.针对责任不清的问题，需要做好挂靠车辆的清理。

对于这一点，有论者认为可以通过三个途径予以解决：一是靠合同。挂靠经营是通过合同或协议联系起来的，因此，应重视合同的起草和签约。二是管理与监督。被挂靠方应把挂靠方的经营活动视为单位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加强对挂靠方的经常性管理与监督。要像管理内部职工、内部车辆一样建立起管理与监督机制。三是担保和公证。目前，挂靠经营双方一般是采取交纳抵押金或保证金的形式，在实际

操作上，还应请司法部门对责、权、利进行公证，以保障挂靠双方的利益。通过这三个方面，无疑可以很好地明确责任，理清挂靠双方的关系与权责。

四、总结语

车辆的安全管理决非喊几句口号就能济事，它需要一种执著的精神和踏踏实实从小事做起，把小事做透的态度。尤其是一些常见的安全管理问题，需要我们有针对性地提出解决的办法与对策，这样才能有的放矢，切实加强车辆安全管理。

车辆安全管理制度 3

一、汽车司机

- 1.严格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和有关管理规则。
- 2.驾驶员必须携带驾驶证，饮酒后不准驾驶车辆，在驾驶时不准吸烟、饮食、谈笑和其他妨碍安全的任何动作，驾驶室不准超额坐人。
- 3.行驶前必须检查车辆刹车、方向机、喇叭、照明信号灯等主要装置是否齐全完好，严禁带病出车。
- 4.行驶前，应检查周围有无障碍物，鸣号起步。
- 5.在上下乘员时，必须做到停稳开门，关门起步。
- 6.在行驶中，应随时注意来往行人及车辆动态，减速慢行，最高时速不得超过 10 公里，进出厂门、拐弯 5 公里；车间、库房 3 公里；叉路口做到一慢二看三通过并鸣号示意。
- 7.停车时要选择适当地点，不准乱停乱放，应按指定地点依次停放。停车后应将钥匙取下，拉紧手刹。
- 8.在吊车下面装卸时，司机必须离开驾驶室，不准在这时检查、修理车辆。

二、车辆修理安全规程

- 1.工作前检查起重设备及工具性能是否良好。
- 2.修理车辆底盘特别是拆装轮胎时，必须顶稳千斤顶，并垫稳木枕或铁凳。
- 3.修理铲车等时，必须垫好枕木撑好撑架。
- 4.试车启动前，应先检查周围环境情况。在运转时检查故障，须

随时注意旋转部位，以防打伤头、手。

5. 凡需进行试车，必须由持证人员驾驶，试刹车时，必须思想集中，注意车前行人、堆物，并看清车后有无车辆。无驾驶证的修理人员，不准开动各种车辆。只准原地发动。

6. 试高压火花时不准在加注机油入口处，以防失火。

7. 油路系统发生故障时，汽油不准以直流方式使用或用软管直接注入化油器发动引擎。

8. 车辆进行试车时严禁带人，驾驶室两旁不准站人，车辆未停妥，严禁上下。

9. 凡在夜晚途中修理抛锚车辆时，不准用明火照明。

10. 车辆须气割、烧焊动明火时，事先要采取防火措施。

三、牵引车、叉车、拖拉机、铲车安全操作规程

1. 司机必须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观念，加强安全行车责任感，严格遵守本规程。

2. 司机必须持有驾驶证，严禁无证驾驶，实习司机除持有实习证外，必须有正式司机随车带教。

3. 各种生产用车，必须有保证安全音响器、大小灯、方向灯、转向器、制动器等必须灵敏可靠。

4. 在行驶前，应查看周围行人或障碍物，鸣号起步。

5. 行驶时应注意来往车辆行人的动态，最高时速不得超过 10 公里，进出厂门、拐弯时速 5 公里；车间、库房 3 公里；叉路口要做到一慢二看三通过。

6. 同方向行驶的车辆，前后两车的距离至少在 10 米以上，不得后车超前车。

7. 车辆调头、倒车必须密切注意来往车辆、行人和周围情况，慢速进行。

8. 随车乘员驾驶室设有坐位的只准坐二人（包括司机），其他部位一律不准乘坐，挂车一律禁止乘人。

9. 车辆在行驶中和尚未停稳时，严禁任何人上、下和扒车、跳车。

10. 夜间临时停车在车间门口和交叉路口，应开放小灯，司机不得

远离。

11. 车辆在吊车下面装卸物件时，司机必须离开驾驶室以防落物伤人。

12. 叉车作业时铲件升起高度不得超过全车高度的 2/3，行驶时铲件离地高度不得高于 0.5 米。

13. 行驶时，禁止吸烟、饮食、谈笑或其他妨碍安全动作。

14. 司机离开车辆必须将开关钥匙随身带走。工作完毕后，必须将车辆刹稳，并摘档熄灭，叉车铲脚应放落地面。

15. 机动车如发生重大事故，要保护现场，及时报告，经有关部门现场观察分析后才可变动现场。

车辆安全管理制度 4

井下接送人是矿山往井下运送人员的主要通勤工具，为确保人员安全和车辆行驶安全，特制定本管理制度。

一、运输安全管理规定：

1. 所有井下接送人车辆司机，必须经有关部门培训，并取得“机动车辆驾驶证”。

2. 严格按照国家道路交通安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厂内机动车辆驾驶员安全操作规程要求进行运输作业。

3. 严禁酒后驾车、疲劳驾车、违规驾车。

4. 严禁车辆“带病”运输。发现车辆存在问题要及时进行检查、维修，保证车辆车况安全良好。

5. 所有井下车辆都必须安装和使用尾气净化装置，减少尾气对井下空气的污染。

6. 驾驶室内按规定额定乘座人数乘座，严禁超员。

7. 接送人员车辆在检身房外依次等待入井人员乘车，每趟车，出入井时，必须由跟班经理临时确定一名负责人，负责入井人员有序上车，人员上车完毕后负责关好车后门，方可通知驾驶员行驶，严禁超员。

7. 因井下环境受限，车辆行驶速度最高不得超过每小时 20 公里，在通过交叉路口、拐弯、路况较差、照明较暗等地段时必须减速慢行，

鸣号提醒。

8.井下行驶中遇见行人时，应在相距 10 米处停车避让，必须坚持“先过人，后行车”的原则；当车辆上下走道行驶中遇行人，应提前鸣号提醒行人靠边躲避。

9.下坡时要缓慢行驶，严禁空档滑行；在上、下坡时，要根据车载情况和坡度大小，选择合适的档位，严禁车辆在陡坡行驶中换档。

10.在车辆行驶中，两车之间应保持一定的安全距离，以防发生碰撞。

11.井下接送人车辆，除加油、维修可以离开，其它时间一律不准离开指定停车区域；如有特殊情况，必须由主管副经理或主管车间主任批准同意。

12.所有车辆必须配备 1 个 3 公斤的干粉灭火器。

二、车辆检查制度

1.检查内容：制动、方向、发动机、轮胎、灯光、仪表、电气线路等部件情况。

2.检查规定：

（1）驾驶员应在开车前，对车辆安全性能例行检查，确定车辆安全可靠后，方可行驶。

（2）车辆驾驶员每旬对本车进行一次全面检查、维修、保养，保证车况良好，并做好记录

（3）分公司主管设备副经理、主管车间主任每月应对所管辖范围的接送人员车辆不少于两次安全检查，发现存在安全隐患应及时处理，并做好检查记录。

（4）分公司安全科不定时对本单位的接送人员车辆进行安全运行情况检查，并做好检查记录。

（5）对检查出的问题和安全隐患，应及时进行处理和整改，若发现存在重大安全隐患要责令停止运行。

（6）对违反运输规定和存在隐患问题不进行整改的，要按有关规定对责任人进行处罚。

（7）分公司安全科必须建立井下接送人车辆安全检查记录档案，

每月将主管设备副经理、主管车间主任、安全科、驾驶员检查记录存档。

三、责任追究

1.发现车辆行驶超速对司机进行安全教育，并罚款 200 元；情节严重者，分公司要立即更换驾驶员。

2.发现车辆超载对跟班经理处罚 300 元，对跟车负责人处罚 100 元。

3.发现驾驶员酒后驾驶、车辆严重带病行驶，要立即责令停止行驶，并更换驾驶员；若造成事故，对驾驶员及相关责任人进行事故责任追究。

4.根据安全检查规定要求，若发现存在监管不到位、检查不到位、无检查记录等情况，对相关负责人处罚 500 元。

车辆安全管理制度 5

一、办公室负责站里车辆调度、车辆安全管理、车辆维修、车辆保险、办理减免车船使用税、车辆保险责任经济索赔工作。

二、制定交通安全管理有关制度、管理办法，并不断健全、完善。

三、业务科室因工作需要用车，须提前提出申请，办公室根据工作的轻重缓急，全面平衡派车。

四、本站职工私人用车以及职工家属因病、因事需要用车，须经站领导批准后方可用车。

五、车辆必须在规定地点停放，不得擅自在其它地方存放。

六、车辆维修、购买部件，到办公室办理审批手续，同意后再到指定地点维修和购买部件。正常维护、小修保养由办公室主任批准，大修、购买部件由处长批准。

七、汽车加油在指定的中国石油加油站加油，刷卡消费。没有特殊情况不再使用现金加油。每月 30 日到办公室登记行车里程，以便考核和掌握百公里耗油情况。

八、每月一次安全例会。根据不同时期和上级要求，利用多种形式，广泛深入地宣传交通法律、法规、安全常识等教育活动，提高驾驶员自觉遵守纪律和法律意识；及时传达《安全简报》、《事故通报》

中与交通相关的事故案例，进行总结，吸取经验教训。

车辆安全管理制度 6

1. 公司所有运输车辆出车前、行车中、收车后、检查车辆的安全部位，各种机件连接，紧固情况，重点检查看拉向杆、刹车、轮胎气压、轮胎螺丝、灯光等是否正常；

2. 对运行车辆要保持机油、燃油滤清器、电瓶等清洁良好，防止有漏水、漏洞、漏气、漏电等现象发生；

3. 行车中应注意查听发动机、底盘有无异响，看仪表指示是否正常。

4. 公司所有运输车辆每五天必须全面检查一次，安全员向驾驶员询问车辆在行驶中有无异常现象，对车身、门、窗玻璃、车门、座位、后视镜等是否良好，检查轮胎气压、胎面有无划伤、起鼓。轮胎螺丝是否紧固等车辆检验。安全员驾驶员在检车记录上签字。

5. 公司所有运行车辆都要严格按照《山东省道路运输管理条例》执行，实行定期检测，强制维护、视情修理的原理，每运行 15000 — 20000 公里，进行一次一级维护以清洁、润滑、紧固为主，并检查制动、方向等安全部件。每运行 12000 — 15000 公里（或 3 个月），进行一次二级维护。二级维护车辆出厂合格证和质量保重期制度，车辆二级维护持原技术合格证到汽车综合性能检测线，上线检测，检测不合格项目回厂修复，检测合格后由维修行业管理所在维修卡签章。二级维护项目，除一级维护作业外，以检查、调整为主，撤离检查轮胎换位。二级维护前对车辆进行检测诊断，确定附加小修项目。二级维护作业内容按《新汽车维修制度资料选编》执行。

6. 公司所有运行车辆按上级要求，及时参加交通，交警部门组织的年检、季检、月检。受检参加前应对车容、车貌、车况进行一次综合性检查，以保证检验合格。检验合格的车辆、交通、交警等部门在有关部门证明上签章。凡不能参加审验的和年检不合格的车辆，一律停止使用。

车辆安全管理制度 7

1. 车辆起步前，要先检查看装卸人员是否下车，车辆周围有无障

碍物，确认安全后方可起步。

2.行驶过程中，驾驶员应该保持车辆以合适的速度匀速行驶，注意与前车保持适当的安全距离，谨慎采取紧急制动措施，车辆转弯时，应减速慢行。

3.注意不抢行，不冒险，自觉做到先慢，先让，先停；会车时不侵占对方行驶路线。

4.在危险路段，冰雪道路以及雾天行驶时，严格控制车速，禁止紧急制动和猛打方向。

5.下陡坡时不准熄火，空挡滑行。通过弯道时要靠道路中心线右侧行驶，严禁侵占对方中线。

6.夜间行车要高度提高警惕，保持适当车距；行车中如感觉困倦时应选择安全地点停车休息，严禁疲劳驾驶。

7.车辆必须严格按照有关规定通过渡口及无人看守的铁路道口。

8.连续行驶 3 小时要适当休息，同时对车辆进行检查；24 小时内实际驾驶时间累计不能超过 8 小时。

9.严禁酒后开车，人工直流供没等违章作业现象。

10.车辆行驶中发生故障时，应允许移至合适的地点维修，并设置警告标志，严禁在行车道上维修车辆或车辆存在安全隐患时行车。

车辆安全管理制度 8

“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是我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的基本指导方针，加强安全值班和健全台帐是安全管理的一项基础工作，是发现隐患、处置事故的强有力手段，是降低事故损失的重要措施，也是了解情况、解决问题的一项工作，结合我公司实际，为认真贯彻国务院设备管理条例和交通部 13 号令以及四川省汽车运输业车辆技术管理规定实施细则，保持车辆技术状况良好，保证安全生产，特制定本制度。

一、车辆的购置

车辆的选型要根据市场的需要，便于维修，车型尽可能统一的原则，接受新车要按原厂使用说明书进行验收，清点附件和随车工具，对于新型车辆，投入营运前要组织技术人员驾修人员进行认真的学习，掌握车辆技术性能和使用要求，对于因未组织学习而造成乱套的责任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https://d.book118.com/408043033053007007>